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6-45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河南省重点污染源和自然  
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运维服务项目  
02包-河南省自然保护区环境监控  
系统运维服务合同

合  
同  
书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乙方：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河南省重点行业和自然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运维服务项目》(豫财招标采购-2026-45)招标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一般条款
4. 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
6. 其它（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 **二、运行维护服务内容及要求**

乙方承担河南省自然保护区环境监控系统日常运行维护服务，按照《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河南省重点行业和自然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运维服务项目》中的要求完成环境监控系统运维工作，发生故障能够得到及时有效处理，保证系统持续、稳定运行，保障系统安全、网络安全、设备安全、数据安全。

乙方运行维护的自然保护区环境监控名单详见招标文件。

###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713070.00 元(大写：人民币柒拾壹万叁仟零柒拾元整)。

### 四、运维时间

2026 年 2 月 19 日至 2027 年 2 月 18 日

### 五、付款方式

合同款分为四次支付，甲方每三个月对乙方的运维工作进行一次考核，具体根据当次考核结果支付，每次考核支付合同金额 25%。考核分值 90 分以上(含 90 分)时，全额支付；考核分值小于 90 分时，每少 1 分扣除扣减年度合同款的 1%；考核结果小于 70 分(不含 70 分)时为不合格，扣除当次全部费用，甲方有权解除并终止运维合同。以甲方出具的考核意见作为运维合同付款的依据。甲方支付前乙方应提供相对应的发票。

### 六、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向乙方提供自然保护区环境监控系统相关资料。
2. 甲方有权按照运维范围和内容要求乙方进行相应的应用系统修改完善工作。
3. 乙方运维服务人员技术水平不能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利要求乙方更换运维服务人员或增加运维人员。
4.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情况支付合同款。
5.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6. 甲方有义务为乙方提供运维设备、软件必要的技术文档资料。

### 七、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按合同和甲方考核结果获取运维费用。

2. 乙方运维中发现问题应第一时间向甲方通报，应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限内解决，规定时限仍不能解决的，乙方应提供足以保证系统正常运行的替代方案。

3. 乙方应按照运维范围、内容和要求完成环境监控系统运行维护与相关技术服务工作。

4. 乙方应按照甲方提出的要求升级完善应用系统。

5. 乙方要明确运维责任人和调度服务人员，并将姓名、联系电话、职责分工、社保缴纳情况书面告知甲方。乙方运维人员必须为乙方的正式社保缴纳人员，乙方在服务期内不得随意更换运维人员，确需更换需经过甲方同意，乙方运维人员若有工作变动需向甲方及时报备，若因乙方未及时向甲方报备运维人员的变动信息情况，甲方将从运维费中扣除乙方相应的费用。

6、乙方应保证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运维人员如达不到甲方要求应及时更换。

7. 乙方运维期间不得对环境监控设备及周围环境、数据等进行人为干扰。如乙方违反本条规定，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8. 乙方应承担本项目的保密责任，相关运维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不得将运维涉及的甲方信息透露给第三方或发表。乙方结束合作服务后三年内数据仍有脱密期管理，不得将甲方数据向外透露给第三方或发表，如乙方违反保密责任，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形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

9. 乙方承诺廉洁履约，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

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10. 乙方应负责运维人员的安全，如有发生意外，乙方须承担所有责任。

11. 乙方须保障本项目的财产安全和参与人员的人身安全。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各类财产进行出售、抵押、转移、损毁；项目实施前，应对项目相关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项目执行过程中，须确保参与人员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有关要求开展工作；须制定应急救援方案，并为参与人员购买人身安全意外保险。如乙方未按照本条款要求实施安全保障措施，后继产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事故责任。

12. 运维过程中出现的设备维修、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人员必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

## 八、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二、六条约定义务及基于诚信原则应承担的法定义务，甲方除有权根据合同约定拒付或减少相应的运维费用外，乙方按照本合同金额的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保证运维工作正常进行委托第三人代为履行所支出的费用，因测算损失金额支付的审计及鉴定费用，以及甲方因诉讼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函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2. 如乙方违反廉洁履约承诺造成甲方人员受到组织调查处理，乙方自愿承担扣款责任，一人次扣除合同金额的 10%（最低 10 万元）。

3.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若因财政资金不到位，甲方无法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款项，乙方同意资金到位后支付，甲方不承担因

82  
12  
10

迟延履行造成的违约责任。

## 九、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双方应就合同的进一步履行问题进行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不可抗力包括：自然灾害、旱灾、火灾、战争、传染病、政府政策变化或禁令等。

## 十、争议的解决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合同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送达条款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将双方在合同落款处所留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作为双方之间来往信函指定通讯地址，该地址适用于诉讼程序中法律的送达，如有变更，变更方应在变更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若任何乙方因指定地址不明确或变更后未及及时通知对方，导致无法实际送达或者存在拒收情况的，则信函被退回之日，即为送达之日。

## 十二、其他事宜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盖章） 乙方：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学理路 10 号

开户行：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6 年 2 月 12 日

银行账号: 11001029500053046006

法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26 年 2 月 12 日

附件：

##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项目合同廉洁履约承诺书

### 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

依据河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安全中心河南省重点行业和自然保护区视频监控系统运维服务项目招标结果，我公司成为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签订项目合同，并作出以下廉洁履约承诺：

一、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秉承专业态度为甲方提供高质量的产品与服务。

二、不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明扣、暗扣、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卡、贵重物品等；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为甲方工作人员安排宴请和娱乐活动。

四、不为甲方工作人员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或赠送钱物。

五、不接受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等特定关系人从事与甲方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项目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六、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违反廉洁自律规定的行为。

若本公司相关人员因违反上述廉洁履约承诺受到行政或刑事处罚的，我公司愿意配合甲方依法依规解除合同，承担违约责任，接受

甲方的处理，并赔偿由此对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本公司主动接受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监督。

乙方：中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12日



